

深圳市医院协会

深医协字[2023]010 号

关于选派会员单位管理干部参加 中央党校相关专题培训班的通知(第一轮)

各相关医疗单位，协会各会员单位：

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，是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，也是全市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踔厉奋发之年。站在新起点上，为帮助会员单位党员领导干部全面学习、全面把握、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、深圳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，明确发展思路和重点任务，以新征程新担当新作为奋力开创全市卫生健康事业新局面，加快打造健康中国“深圳样板”。按照协会工作计划，并报请中央党校教务处同意，第四期“深圳市卫健系统管理干部综合能力提升培训班”拟于 **2023 年 6 月** 在中央党校本部举办，即日起开始选派学员，为保证培训班的顺利进行，现就有关事项第一轮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内容

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围绕中国共产党历史、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、新时代依法履职与风险防范、党性修养与作风建设及行政管理等主要内容，课程涉及基本理论、党性教育、领导素养和能力提升等模块。

二、培训对象与名额分配

参加对象为协会各会员单位在职中层以上管理干部，中共正式党员，身体健康，能坚持正常学习，协会会长(副会长)单位、各常务理事单位限报3名，协会各理事单位限报2名，邀请市卫生健康委相关处室负责人及各区卫健局相关领导，共计70人。

三、培训时间、地点及报到事宜

学习时间：2023年6月下旬，为期一周；

报到地点：中央党校本部（北京市海淀区大有庄100号）；

报到方式：具体见第二轮通知。

四、培训费用

此期中央党校学习班采取全封闭住读方式，学员食宿统一安排。培训费和食宿费合计按标准¥10000/人由协会收缴后，统一支付到党校，到达北京后的区间交通费用由协会承担。学员深圳—北京往返交通自行购票后回所在单位报销。

请各单位务必于**2023年5月31日前**将学员培训费和食宿费共计¥10000/人通过银行转协会账户：

户名：深圳市医院协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翠园支行

帐 号：4425 0100 0022 0000 0146

培训费发票将在汇款后联系领取，需提供单位抬头名称及纳税人识别号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培训班由中央党校统一安排教学内容，学员按照教学计划要求完成学习任务、经考核合格的，将取得中央党校结业证书；

（二）各单位要严格审核把关，按照通知要求选派学员，**特别是优先选派岗位工作突出贡献的党员、干部和医务工作者参加学习**。收到第一轮报名名单后，按照相关规定与有关报名条件，协会将报告主管单位，会同中央党校教务处对报名者进行资格审核，决定培训名单；

（三）根据中央党校培训管理规定，学员未按入学要求报到或学习期间请假累计超过 2 天将取消学习资格。因此，请各单位安排没有出国访问、考察及其他工作任务的同志参加本期培训，学习期间严格遵守培训工作纪律，无特殊情况不得请假。因病因事请假，须严格执行党校学员请假有关规定；

（四）学员报名时需提供 4 张 2 寸白底彩色照片（照片背面注明姓名），同时提供电子照片（2 寸白底彩色）用于办理校园一卡通及结业证书制作与存档等用；

（五）本次培训班限招 70 人，以报名先后为序，额满为止。请各单位务必于 **2023 年 5 月 26 日前**将报名信息表（见附件）一律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协会：

联系电话：82336671 25118932

电子邮箱：sz_yyxxh@163.com

联系人： 李炜怡 17388762272 林子豪 13823573726

张 娜 13713858622 郭俊琦 13828788602

（六）培训班开班等事项，待报名手续完毕及学员资格审查结束后另行通知。



附件 参加中央党校相关专题第四期培训班学员报名表

附 件

参加中央党校相关专题第四期培训班学员报名表

姓 名	单 位	职 务	性 别	民 族	身份证号	入党时间	学 历	手机号码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电子邮箱：